重庆市渝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《渝北区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1〕9号）文件精神和市委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《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重点措施》（渝委办发〔2021〕30号）文件精神，促进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，推进全区乡村人才振兴工作全面发展，结合渝北区实际，区人力社保局起草了《渝北区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.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邮寄至：渝北区仙桃街道桂馥大道10号333办公室（邮编：401120）。来信请注明“《渝北区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实施方案》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2.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邮箱：ybrcglk@163.com。

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2年3月27日。

 ​

重庆市渝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2月25日